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类项目，采购 2）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通市海门区教体装勤中心组织的采购编号为JSZC-320614-GDHC-G2026-0018，南通市海门区教体装勤中心采购课桌椅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普通课椅，属于工业行业；投标产品制造商为江西杨梅欣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3059.4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普通课椅，属于工业行业；投标产品制造商为江西杨梅欣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3059.4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江西杨梅欣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11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供应商应对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的规定，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

4.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

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微企业认定证明

编号：nczxwqy20260125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西杨梅欣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021351361342M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行业代码	C24	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编码	344703
	资产总额(万元)	4788.00	联系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南城 县株良镇工业园区	电子邮箱	53454539@qq.com
	营业收入(万元)	3059.42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13979428433	企业办公联系电话	0794-7352953
	利润总额(万元)	116.25	从业人数	48	开业时间	2015年8月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定意见	经调查核实，该企业属 <u>工业</u> 行业 <u>小型</u> 企业，经营范围包含：一般项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零配件生产，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设备耗材制造，日用家电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文具制造，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金属材料制造，卫生陶瓷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门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日用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广告制作，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服装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日用玻璃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网络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照明器具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家用电器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日期：2026年1月29日					

打印5份

小型企业认定证明

江西杨梅欣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自行申报，对标认定为 工业 行业的 小（中、小、微）型企业，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日期：2026年1月29日